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政府采购情况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概况

一、部门职责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1979 年经河北省政府批准建立，是一所国有全日制综合性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及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我校是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指定的“职业技能鉴定单位”和“石家庄市职业技能定点培训单位”。学校具有功能齐全的综合教学楼、标准的教学及实习设备和完善的后勤服务设施；多次被评为“市级先进技工学校”和“省级先进技工学校”；1998 年被市政府认定为“石家庄市重点技工学校”。

我校隶属于石家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承担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的教育、教学工作：

（一）负责学生的日常教学工作

我校具有普通中专和职业技校两种学历的教学职能，现设有 8 个专业，分为机械、信息、管理、服务四大类。学校机构健全，管理严谨、规范，设有专职班主任、专职生活老师、专职保安的严格学生管理体系。学校高度注重实训设施建设，投资数百万元充实实习教学设备，强化学生动手能力，使每个学生都能掌握过硬的实用技术。

（二）承接企业对标培训、中小企业培训、社会人才培训等各种专项培训

2010 年 12 月，我校被确定为“石家庄市工业和信息化

培训基地”，有成熟的培训机制及师资教学队伍。2011年，我校被认定为“河北省民营企业人才培训基地”和“石家庄市科学素质教育基地”，“南开大学在职研究生石家庄学习中心”在我校正式挂牌。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是一级预算单位，没有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3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961.13
六、其他收入	6	123.5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1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757.18	本年支出合计	52	976.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246.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027.90
	27			55	
总计	28	2,004.12	总计	56	2,00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7.18	633.68					123.50
205	教育支出	757.18	633.68					123.50
20503	职业教育	757.18	633.68					123.50
2050303	技校教育	743.21	619.71					123.5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3.97	1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76.233	932.76	43.47			
205	教育支出	961.13	932.76	28.37			
20503	职业教育	961.13	932.76	28.37			
2050303	技校教育	932.76	932.76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28.37		28.37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10		15.1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5.10		15.1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5.10		1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837.62	837.6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10	15.1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633.68	本年支出合计	53	852.72	852.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246.9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027.90	1,027.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246.94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880.62	总计	58	1,880.62	1,88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52.72	809.25	43.47
205	教育支出	837.62	809.25	28.37
20503	职业教育	837.62	809.25	28.37
2050303	技校教育	809.25	809.25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28.37		28.37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10		15.1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5.10		15.1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5.10		1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2	—
（一）支出合计	2		5.72	（一）车辆数合计（辆）	23	4
1. 因公出国（境）费	3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5.72	2. 一般公务用车	25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6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5.72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3. 公务接待费	7			5. 其他用车	28	
（1）国内接待费	8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2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31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4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42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部门：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项目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总计					非财政性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第三部分 石家庄市轻工技工学校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收入 757.18 万元，支出 976.23 万元。与2015 年比较，收入减少了 833.25 万元，减少 52.39%，支出增加了 323.2 万元，增长 49.49%。主要原因：收入减少是因为2015 年度有石家庄虹桥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市工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代表市政府出资，支出增加为人员工资标准提高。

本年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比较，收入减少了223.65万元，减少22.8%，主要原因是其他零星收入减少；支出减少4.6万元，减少0.47%，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努力压缩经费支出及日常经费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收入合计 757.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3.68万元，其他收入123.5 万元。比 2015 年收入减少了 833.25 万元，减少 52.39%，主要原因：收入减少是因为2015 年度有石家庄虹桥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市工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代表市政府出资。比年初预算减少 223.65万元，减少22.8%，减少原因主要是其他零星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全年支出为 976.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2.76 万元，项目支出 43.4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6 万元，减少 0.47%，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努力压缩经费支出及日常经费开支；与 2015 年相比支出增加了 323.2 万元，增长 49.49%，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标准提高。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分别为 633.68 万元、852.72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08.42 万元，减少了 58.9%；支出增加 229.12 万元，增加了 36.74%。主要原因：收入减少是因为石家庄虹桥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市工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代表市政府出资，支出增加为人员工资标准提高。与年初预算收入数 772.83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39.15 万元，减少了 18%；与年初预算支出数 689.29 万元相比，支出增加 154.43 万元，增加了 22.12%。收入减少的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中包含停薪留职人员，支出增加是因为招生及宣传费用的增加以及人员工资标准提高。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5.72 万元，2015 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3.8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1.92 万元，增加 50.5%；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0.72 万元，增加了 14.4%。其

中：

因公出国（境）费2016年为0万元，预算数0万元，2015年0万元，无增减变化。

2016年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数0人，2015年批次0次，人数0人，无增减变化。年初预算额为1.2万元，因本单位资金形式为差额拨款，为压缩公用支出，故无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2016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运行维护费5.72万元），2015年3.8万元，比2015年增加1.92万元，增加50.5%，主要原因是由于生源紧缺，需到周边县区进行招生及宣传，用车需求增加，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为5.72万元（预算为5万元），增加0.72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按照《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石家庄市市级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工作规范〉的通知》（石财绩〔2016〕3号）文件要求，积极开展部门绩效预算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实现财政资金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各项职责活动能够正常有效的进行。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年本部门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37.81万元，比2015

年增加4.68万元，增加3.52%。主要是本单位资金形式为差额补助，资金确保人员经费，为保证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正常运转，故加大创收力度，招生及宣传支出有所增加。

2、政府采购情况：

无政府采购事项。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房屋全部用于教学办公使用。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

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